

辽宁省农业农村厅 辽宁省财政厅文件

辽农机〔2023〕6号

辽宁省农业农村厅 辽宁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便利购机者提交农机购置补贴申请的通知

各市农业农村局、财政局（不含大连），沈抚示范区社会事业局、财政局；各农机产销企业，购机者：

按照《农业农村部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便利购机者提交补贴申请的通知》（农办机〔2022〕10号）精神，为进一步推进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更加便捷高效实施，提高购机者申领补贴满意度，现就进一步便利购机者提交补贴申请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便利提交补贴申请

从发文之日起，不再执行《辽宁省农业农村厅辽宁省财政厅关于印发〈2021-2023年辽宁省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辽农机〔2021〕146号）中“县级农机购置补贴资金申请数量达



到当年可用资金（含结转资金和调剂资金）总量 110%的，相关县应及时发布公告，停止受理补贴申请”规定。全面推行补贴政策跨年度连续实施，购机者购买符合补贴资质要求的农机产品后，可按规定提出补贴申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限制，持续提升补贴政策实施的便利化程度。

二、优化执行补贴标准

购机者购置机具补贴额以购置机具发票开具日期为准，补贴机具补贴额一览表调整之日（含）前购置的执行原标准；调整之日（不含）后购置的，按调整之日后的补贴机具补贴额一览表执行。

三、加快受理补贴申请及资金兑付

我省补贴申请办理服务系统将从发文之日起取消“资金预登记”功能，原预登记申请由购机者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前按规定自行提交为正式申请。各市农业农村部门要指导所属县（市、区）农业农村部门加大资金预登记自行提交正式申请的宣传力度，并按照规定时限内尽快完成相关补贴申请的受理工作。

各市农业农村部门要指导所属县（市、区）农业农村部门加强补贴申请审核，严格机具核验，优化办理流程，确保补贴申请审核及时，核验规范，按程序按规定时限兑付补贴资金。

附件：购机者将预登记申请提交为正式申请的操作手册



辽宁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23 年 1 月 6 日印发



购机者将预登记申请提交为正式申请 操作手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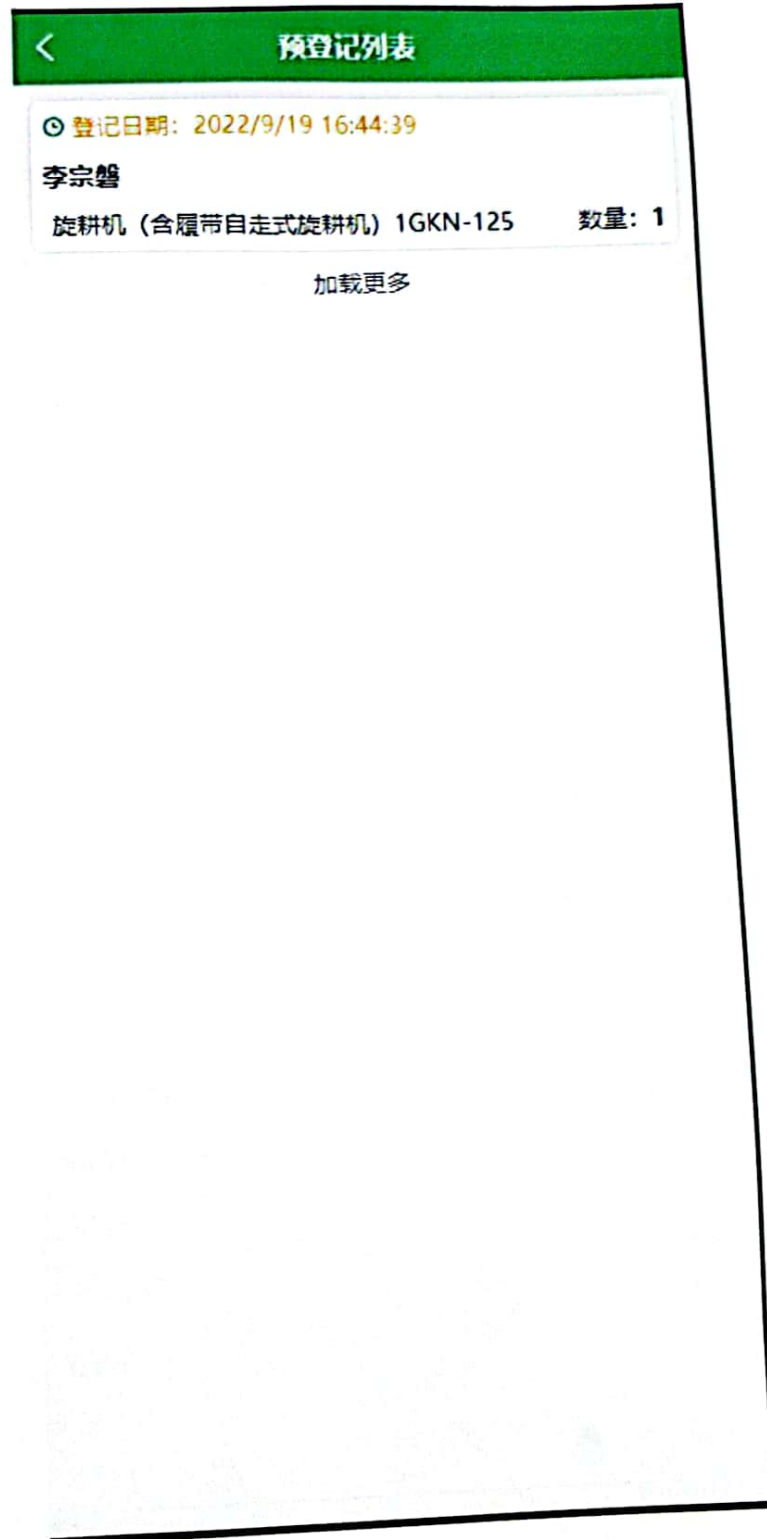
1.预登记入口

便利录入，预登记转为正式申请，点击“预登记查询”按钮，进入“预登记列表”。



2.找到对应申请

预登记列表，找到要转为正式申请的数据，点击进入详情。



3.提交申请

3.1 点击最下方“提交申请”按钮，跳转到录入“个人申请”界面。

预登记详情

男 | 个人

籍贯地址: 测试
所在乡镇: 测试乡镇

①

证照

购买机具信息

| | |
|---------|--------------------|
| 出厂编号 | 025 |
| 购买数量 | 1 |
| 生产企业 | 测试生产企业一 |
| 机具大类 | 耕整地机械 |
| 机具小类 | 耕地机械 |
| 机具品目 | 旋耕机 (含履带自走式旋耕机) |
| 机具型号 | 1GKN-125 |
| 产品名称 | 旋耕机 |
| 经销商 | 测试经销商一 |
| 分档名称 | 单轴550—1500mm旋耕机 |
| 销售总价(元) | ¥ 2300.0000 |
| 购机日期 | 2022/9/19 0:00:00 |
| 申请日期 | 2022/9/19 16:44:39 |

发票图片

①

删除申请 申请编辑 提交申请





3.2 点击“提交”按钮，跳转到“机具信息”界面。

个人申请

身份证号 142703199511012152

如为港澳台同胞,请填写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 的 '公民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地址 测试

现居住地址 测试

补贴申请地及所属地

证件照片

点击拍摄头像
* 头像必须为本人现场拍摄上传

身份证正面照片

提交

3.3“机具信息”界面点击“完成”按钮，提交为正式



申请。

< 机具信息

机具品目 旋耕机 (含履带自走式旋耕机)

机具型号 1GKN-125

分档名称 单轴550—1500mm旋耕机

中央补贴 (元) 300

发动机号 025

上传发票照片

 + 选择图片

销售价格 2300 元

购机日期 2022/9/19 原则上与发票日期保持一致

转为正式申请后，可在“进度查询”中查看申请信息。

